证券代码:000426 证券简称:兴业银锡 公告编号:2026-92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高管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 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

一、增持计划基本情况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吉兴业先生,副董事长吉祥先生,董事、总裁张树成先生,董事、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孙凯先生计划自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个月内, 拟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每人增持公司股份40,000股, 合计160,000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兴业银锡:关于部分董事、高管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90)。

二、增持计划进展情况

2026年11月3日,公司收到副董事长吉祥先生的通知,吉祥先生于2026年11月3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40,000股,增持均价为22.25元/股,增持金额为人民币89万元,其本人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本次增持主体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一般股份变动管理》等关于敏感期交易的相关规定。具体增持情况如下:

增持主体	职务	增持前持股数量(股)	本次增持数量(股)	增持方式	增持后持股数量(股)	增持后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吉祥	副董事长	225,000	40,000	集中竞价交易	265,000	0.0149%

三、剩余增持主体后续增持安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副董事长吉祥先生,董事、总裁张树成先生,董事、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孙凯先生已完成其本人增持计划,董事长吉兴业先生尚未实施本次增持计划。董事长吉兴业先生将严格按照已披露的增持计划,在本次增持实施期限内实施增持计划。本次增持主体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自律监管规则,不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不实施敏感期买卖股份等违规行为。

四、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亦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公司将持续跟踪本次增持计划的剩余实施进展,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四日

证券代码:600970 证券简称:中材国际 公告编号:2026-058
债券代码:241560 债券简称:24国工K1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董事、副总裁辞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职工董事蔡军恒先生和副总裁郭正勇先生的辞职报告。蔡军恒先生和郭正勇先生因已达退休年龄,分别申请辞去公司职工董事和副总裁职务,并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一、职工董事、副总裁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蔡军恒	职工董事	2026年11月3日	2026年10月23日	已达退休年龄	否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郭正勇	副总裁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蔡军恒先生辞任董事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及公司的正常经营。蔡军恒先生和郭正勇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公司职工董事的补选工作。蔡军恒先生和郭正勇先生确认与公司不存在任何意见分歧,亦无任何与辞任有关的须提请公司股东和债权人注意的事宜。蔡军恒先生和郭正勇先生将按照公司离职管理制度规定做好后续交接工作。

蔡军恒先生和郭正勇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蔡军恒先生和郭正勇先生在任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截至公告日,蔡军恒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郭正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63,416股,其承诺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一般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管理所持有的股份。

特此公告。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688022 证券简称:ST瀚川 公告编号:2026-064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离任暨补选公司独立董事及非独立董事、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非独立董事张斌先生和独立董事马全利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张斌先生申请辞去公司非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马全利先生申请辞去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辞任后,张斌先生和马全利先生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 公司于2026年11月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增补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推选吴葵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推选邹海燕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独立董事及非独立董事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马全利	独立董事	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	2026年12月27日	个人原因	否	不适用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张斌	非独立董事	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	2026年12月27日	个人原因	否	不适用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张斌先生及马全利先生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但将导致审计委员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张斌先生及马全利先生在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改选期间将继续履行职责,其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后生效。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改选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及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斌先生直接持有1,000股公司股份,间接持有公司约0.15%的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马全利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张斌先生及马全利先生在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治理和良好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在此,公司董事会对张斌先生和马全利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补选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暨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情况

为完善公司治理架构,保障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于2026年11月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增补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调整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同意提名吴葵生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并同意吴葵生先生当选公司非独立董事职务后担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意提名邹海燕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并同意邹海燕先生当选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后担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任期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调整后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如下:

专门委员会名称	专门委员会委员	主任委员(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	周健(独立董事)、邹海燕(独立董事)、吴葵生	周健(独立董事)
提名委员会	李言(独立董事)、杭春华、邹海燕(独立董事)	李言(独立董事)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邹海燕(独立董事)、周健(独立董事)、杭春华	邹海燕(独立董事)

特此公告。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4日

附件:

简历

吴葵生,男,1961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于1979年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历任文书、班长、警卫连战士;1984至1990年,任职于广东省惠来县供销社综合贸易总公司;1991年,任深圳蛇口商业总公司总经理;1992 年至 1999年,成立香港金叶国际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1年任职内蒙古浩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8月任职内蒙古显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葵生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吴葵生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 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或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邹海燕,男,1965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香港理工大学企业管理专业文凭、荷兰欧洲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EMBA)、欧洲城市大学(原巴黎城市商学院)工商管理博士(DBA)。中国注册会计师,澳大利亚公共会计师,英国财务会计师,国际会计师,印度成本会计师,注册特许财务策划师。历任广东省财政厅主任科员,香港KPMG国际会计师行高级审计员,香港粤海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百粤金融财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广东康元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广东高域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中�certain万信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曾于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香港分会、香港国际会计师公会、香港华人会计师公会、香港特许秘书公会、香港城市大学、香港大学等专业机构和大学担任培训导师;兼任香港理工大学企业发展院副教授,上海财经大学继续教育学院特聘教授。现任深圳广深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以及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88312.SH)独立董事、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88389.SH)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邹海燕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邹海燕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或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88022 证券简称:ST瀚川 公告编号:2026-065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1月19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11月19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听涛路32号瀚川智能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1月19日

至2026年11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增补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1.01	选举吴葵生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增补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2.01	选举邹海燕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同时登载的相关公告。公司将在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涉及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022	ST瀚川	2026/11/12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凡符合会议要求的公司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如需委托他人代理的,委托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于2026年11月18日(上午8:30~12:00,下午13:30~17:00)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进行股权登记。股东也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的方式办理登记手续,须在登记时间2026年11月18日下午17:00前送达,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

(二)登记地点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听涛路32号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拟出席本次临时股东会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会议”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

通信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听涛路32号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邮编:215126

电话:0512-62819001-60163

传真号:0512-65951931

邮箱:IRM@htsm.com

联系人:李欣阳

(二)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现场会议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请参会股东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特此公告。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1月1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增补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吴葵生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0	《关于增补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邹海燕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4.01	例:陈××	√	-	√
4.02	例:赵××	√	-	√
4.03	例:蒋××	√	-	√
……	……	√	-	√
4.06	例:宋××	√	-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5.01	例:张××	√	-	√
5.02	例:王××	√	-	√
5.03	例:杨××	√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1501 证券简称:恒鑫生活 公告编号:2026-044

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含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等)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股份,并将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40.00元/股(含),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日、2026年7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回购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096,351股,占公司目前总股份的0.7413%,最高成交价为29.3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3.82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9,766,788.50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含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等),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拟定的价格上限。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一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二)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3日

证券代码:688349 证券简称:三一重能 公告编号:2026-046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7/3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7月1日~2027年6月30日
预计回购金额	10,000万元~2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736.565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46%
累计已回购金额	10,000.11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2.66元/股~14.49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6年7月1日,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22.07元/股,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披露的《三一重能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10月,公司未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截至2026年10月31日,本次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7,365,650股,占公司总股本1,593,336,255股的比例为0.4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4.49元/股,最低价为12.66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0,001,064.18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688568 证券简称:中科星图 公告编号:2026-059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参股公司进展暨完成工商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其他方共同投资发起设立参股公司,该参股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合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营业执照》。

● 该参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亿元,其中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2亿元,持有其13.33%股权;公司控股子公司中科星图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图测控”)认缴出资人民币0.50亿元,持有其3.33%股权,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合计持有其16.67%股权(合计比例与各出资比例加总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其他14家股东合计认缴出资人民币12.50亿元,合计持有其83.33%股权。

● 风险提示:本次投资完成后,公司将委派一名董事参与参股公司的重大事项审议,仅在技术方案咨询、行业需求对接、产业链资源协同层面提供产业协同支持。参股公司设立股东会、董事会,重大事项由各股东、董事依据章程共同审议决策,不存在由单一股东单独控制参股公司的安排; 参股公司经营团队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组织开展日常经营相关工作。参股公司属于新兴业务领域,相关核心技术尚未大规模在轨工程验证,商业模式有待市场检验;基础设施项目投入大、建设周期长,存在融资、工程实施及成本管控风险。本次属于参股股权投资,参股公司无实际控制人,重大事项需多方股东共同审议,股东间或存在决策分歧,本次投资虽具备较强产业协同预期,但存在预期协同效果无法落地的风险;同时存在参股公司经营亏损、投资减值乃至投资本金部分或全部无法收回的风险。敬请各位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各类风险,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6年10月14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五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七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星图测控合计出资2.50亿元投资设立参股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9)。

二、工商注册登记情况

近日,拟投资设立的参股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合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中科星云太空智能科技(合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MAKQUXRJ80

注册资本:壹拾伍亿圆整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雷斌

成立日期:2026年11月2日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城西桥社区服务中心望江西路900号中安创谷科技园一期A1栋36楼3601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卫星遥感应用系统集成;卫星遥感数据处理;地理遥感信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卫星移动通信终端制造;卫星移动通信终端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光通信设备制造;网络设备销售;网络设备制造;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数字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测绘服务;微小卫星科研试验;微小卫星生产制造;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基础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三、风险提示

本次投资完成后,公司将委派一名董事参与参股公司的重大事项审议,仅在技术方案咨询、行业需求对接、产业链资源协同层面提供产业协同支持。参股公司设立股东会、董事会,重大事项由各股东、董事依据章程共同审议决策,不存在由单一股东单独控制参股公司的安排;参股公司经营团队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组织开展日常经营相关工作。参股公司属于新兴业务领域,相关核心技术尚未大规模在轨工程验证,商业模式有待市场检验;基础设施项目投入大、建设周期长,存在融资、工程实施及成本管控风险。本次属于参股股权投资,参股公司无实际控制人,重大事项需多方股东共同审议,股东间或存在决策分歧,本次投资虽具备较强产业协同预期,但存在预期协同效果无法落地的风险;同时存在参股公司经营亏损、投资减值乃至投资本金部分或全部无法收回的风险。敬请各位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各类风险,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601963 证券简称:重庆银行 公告编号:2026-048
可转债代码:113056 可转债简称:重银转债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未触及要约收购,未导致本行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化。

近日,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收到本行股东重庆市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地产集团”)发来的关于权益变动的告知函。重庆地产集团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同意重庆渝地远见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渝地远见公司”)吸收合并重庆市巴渝民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巴渝民宿公司”),巴渝民宿公司持有的本行A股股份将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无偿划转至渝地远见公司持有。

渝地远见公司、巴渝民宿公司均为重庆地产集团控制的企业,上述划转事项完成后,重庆地产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构成将发生变动,巴渝民宿公司将不再是重庆地产集团的一致行动人,渝地远见公司将成为重庆地产集团的一致行动人。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 重庆地产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本行股份229,111,689股,持股比例为6.32%。具体持股情况如下表列示: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重庆市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A股	226,852,088	6.2566
重庆康居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A股	1,659,547	0.0458
重庆市巴渝民宿集团有限公司	A股	300,034	0.0083
重庆房综置业有限公司	A股	300,020	0.0083
合计	-	229,111,689	6.3190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重庆地产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构成将发生变动,巴渝民宿公司将不再是重庆地产集团的一致行动人, 渝地远见公司将成为重庆地产集团的一致行动人,重庆地产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的本行股份仍为229,111,689股,持股比例6.32%。具体持股情况如下表列示: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重庆市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A股	226,852,088	6.2566
重庆康居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A股	1,659,547	0.0458
重庆渝地远见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A股	300,034	0.0083
重庆房综置业有限公司	A股	300,020	0.0083
合计	-	229,111,689	6.3190

注:本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正处于转股期,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占比,以当时已披露的本行最新总股份数为基数进行计算。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企业名称:重庆市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仕川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793508049G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土地整治服务,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企业名称:重庆渝地远见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品

注册资本:人民币6,5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12MA5YW0FN5A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演出场所经营;住宿服务;餐饮服务;生活美容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城乡市容管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体育赛事策划;体育竞赛组织;体育场地设施经营(不含高危险性体育运动);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礼仪服务;企业形象策划;专业设计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会议及展览服务;摄影扩印服务;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餐饮管理;酒店管理;停车场服务;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物业管理;五金产品零售;日用百货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文具用品零售;服装服饰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所涉及后续事项

1、上述权益变动事项未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披露权益变动